

# 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关于国联中证 A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情况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国联中证 A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现将国联中证 A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情况

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以通讯方式组织召开了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权益登记日为 2026 年 5 月 22 日。大会表决投票时间自 2026 年 5 月 25 日起至 2026 年 6 月 23 日 17:00 止（投票表决时间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2026 年 6 月 24 日，在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基金管理人对本次大会表决进行了计票，上海市海华永泰律师事务所对计票过程进行了见证，北京市方圆公证处对计票过程及结果进行了公证。

根据计票结果，本人直接出具书面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书面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小于在

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因此未达到《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国联中证 A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规定的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有效开会条件。

## 二、会议费用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包括公证费 7000 元、律师费 10000 元，前述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费用。

## 三、重要提示

1、基金管理人将就本次会议情况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

2、投资人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www.glfund.com](http://www.glfund.com)）查阅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相关公告文件。

## 四、备查文件

1、《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国联中证 A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2、《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国联中证 A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3、《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国联中证 A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份额

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4、《公证书》

特此公告。

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5日

# 公 证 书

(2026)京方圆内经证字第 24443 号

申请人：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岗厦社区金田路 3086 号大百汇广场 31 层 02-04 单元，  
法定代表人：王瑶。

委托代理人： ， ， 年 月 日出生，公民身份号码： 。

公证事项：现场监督

申请人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申请人”）于 2026 年 5 月 22 日委托卓越向我处提出申请，对审议《关于国联中证 A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持续运作的议案》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计票过程及会议有关事项进行公证监督。申请人向我处提交了营业执照、公证申请书、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国联中证 A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等证明材料。

经审查确认：申请人是国联中证 A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以下简称“该基金”）的管理人，申请人与该基金的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召开该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国联中证 A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持续运作的议案》（以

以下简称“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及《国联中证 A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申请人决定以通讯方式召集召开该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上述议案,由基金份额持有人就议案进行表决。我处受理了申请人的申请。

申请人经与有关部门协商,确定了召开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具体操作方案。按照该方案,申请人进行了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的操作过程:

1、申请人就召开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上述议案的事项于 2026 年 5 月 22 日通过有关媒体(《中国证券报》及申请人网站 <http://www.glfund.com/>)发布了《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国联中证 A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进行了有关信息披露,确定 2026 年 5 月 22 日为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权益登记日;

2、申请人就上述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相关事项分别于 2026 年 5 月 25 日、2026 年 5 月 26 日通过有关媒体(《中国证券报》及申请人网站 <http://www.glfund.com/>)发布了《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国联中证 A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

示性公告》、《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国联中证 A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3、申请人通过上述公告载明的方式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就审议上述议案的事项进行了告知。

2026 年 6 月 24 日上午 10 时 30 分许，本公证员及我处工作人员李润芝在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 208 号玖安广场 A 座 11 层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场监督国联中证 A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讯会议的计票会议，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授权代理人吴志剑一并出席并监督了该会议全过程。会议由申请人授权的代理人卓越主持，会议程序包括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介绍各参会人员的身份、介绍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相关情况等。而后，本公证员及我处工作人员李润芝、托管行代表吴志剑监督申请人的授权代理人马若桐（作为监督员）、周童飞（作为监督员）对表决票进行统计，并由卓越制作了《国联中证 A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计票统计结果》。随后卓越、马若桐、周童飞、吴志剑、本公证员及我处工作人员李润芝在上述文件上分别签字确认最后，主持人公布计票统计结果，本公证员致现场公证词。大会于 10 时 45 分许结束。

经我处审查和现场监督，截止至权益登记日，国联中证 A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总份额共计有20,031,834.31份。据申请人称,截止至《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国联中证A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所公布的投票截止时间2026年6月23日17:00止,申请人未收到该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投表决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的有关规定以及《国联中证A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出席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总数不符合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召开条件,会议未能召开。

兹证明与本公证书相粘连的《国联中证A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计票统计结果》的影印本与上述现场监督工作中取得原本内容相符,原本内容与实际情况相符。

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市方圆公证处

公证员

吕克昂



## 国联中证 A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 计票统计结果

国联中证 A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已以通讯方式召开，审议的议案为《关于国联中证 A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持续运作的议案》，权益登记日为 2026 年 5 月 22 日，投票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25 日至 2026 年 6 月 23 日 17:00 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国联中证 A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等规定，基金管理人授权的监督员在基金托管人授权代表、公证员的监督、律师的见证下，统计了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表决结果。计票统计结果如下：

截至权益登记日，国联中证 A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总份额共计有 20,031,834.31 份，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代理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数为 0 份，无持有人或代理人投出同意票、反对票或弃权票。

监督员：周凯 孙明 卓越

托管人：吴安胡

公证员：吕克昂 李程

律师：张益(张相代)

2026 年 6 月 24 日